3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和法规相关要求,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针对"3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现将调查情况整理如下报告。

1 概述

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二街乡晋宁特色工业园区二街工业片区,目前该装置已闲置多年。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决定对在原 3 万吨/年电子级(LCD)生产装置的基础上实施技改,生产食品磷酸和各级别的聚磷酸。

- (1) 项目名称: 3万吨/年电子级(LCD) 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
- (2) 建设性质: 技改:
- (3) 项目总投资: 3352.51 万元;
- (4) 建设单位: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 (5) 项目规模: 生产规模为 10000 吨/年食品级磷酸, 10000 吨/年 115%聚磷酸 (其中 115%低砷聚磷酸 2000 吨, 115%普通聚磷酸 8000 吨);

副产 0.8MPa 饱和蒸汽 41040 吨/年, 其中 21600 吨外售, 19440 吨装置自用;

- (6)建设地点: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二街乡晋宁特色工业园区二街工业片区;
- (7) 产品方案: 占地面积 9921m2, 年产 10000 吨/年食品级磷酸和 10000 吨/年 115%聚磷酸:

联系人: 张部长:

电话: 13700621803;

- ①我单位开展公参调查,调查周围区域为可能受到影响的公众。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动员全社会关心环境保护事业,参与环境保护建设,使公众更全面了解项目建设将对评价区的空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 ②开展公众参与活动,加强工程建设方与公众之间的双向交流,增强环境污染与治理的透明度,提高项目被公众的接受程度,同时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维护区域公众的切身利益。

③通过调查结果的统计和分析,了解公众对项目的支持程度及希望采取的环保措施,减轻项目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使工程在规划设计、管理方面更完善和合理。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正式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承担 3 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

2021年4月26日~5月12日,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的要求,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网络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

网络公示的主要内容为: 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②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③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④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⑤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 ⑥公众参与意见的主要事项; ⑦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⑧公示地点及起止时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规定,"在《建设项目环境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环境敏感区建设的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日内,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 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②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③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④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⑤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由于本项目环境评价委托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0 日,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开始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5 月 12 日,在 7 日范围内,且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的内容已涵盖《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规定的内容,因此,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途径、主要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的公开方式为网络公示,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规定的要求,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网络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



境影响评价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工程建设地区的环境现状监测,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同时,据本项目的生态环境质量现状、水文地质状况、环境现状、污染物排放等情况,确定本项目的评价重点为:大气环境、水环境、固废处置以及选址合理性分析,并看重强化工程分析,并对项目采取的污染控制对策措施进行可行性论证。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请公众提供个人的准确信息,主要包括: 姓名、性别、年龄、职业、文化程度、家庭具体住址及联系电话;
- (2) 根据您掌握的情况,认为该项目建设对当地环境的哪些方面,可能会造成污染危害、影响及程度;
- (3) 您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方面有何具体建议和要求;
- (4) 您对环保主管部门审批该项目时有何具体建议和要求;
- (5) 从环保的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建设持何种态度(支持或反对),并简要说明原因。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即日起,公众可采取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将会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政府环保部门反映。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贵本

联系电话: 13888917124

谢谢您在百忙中支持我们的工作,在此向您表示衷心的感谢!

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信息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正式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承担 3 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

2021年4月26日~5月12日,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的要求,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网络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

第一次网络公示期间并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告,发布时间为2021年6月22日~7月5日,具体包括:①项目概况;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放置地点及索取方式;③征求意见的公

众范围: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有关的意见: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 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由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告的公开时限为2021年6月22日~7月5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的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且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的内容已涵盖《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中应包含的内容,因此,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2021年6月22日~2021年7月5日,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附具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



3.2.2 报纸

2021年6月22日~2021年7月5日期间,我公司针对本项目环评项目进行

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报纸:中国新围,公示时间: 2021 年 6 月 23 日、2021 年 6 月 24 日),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



之日起10个工作日之内,公众可通 **建设单位发表意见和看法。**

镇三合村上村片榃林

.com。特此公示。 岑溪市三堡恒发生猪养殖场 2021年6月23日

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 第二次信息公示

し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1D8jATGuMqkuJPhlob-dDEw 提取

t手机 App,操作更方便哦 5:请到建设单位地址联系查阅纸质

1公民、法人和组织

TybZg_RIIVymNs7MyI8Pzw 提取码:

工作日内,将意见以写信、发邮件、打 设单位。 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77637399

方。 广西平果吉玛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逾节假日顺延),在本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现将"3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1)建设单位:云南晋空莹璐左四人

(1)建设单位: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2)建设项目:3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 (3)建设地点:技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昆明市晋宁区晋宁工业园区 二街工业基地,厂区中心地理坐标: 东经 102.52195716°, 北纬 24.70098853°

24.70098853°。 (4)项目性质:技改; (5)项目总投资:3352.51万; (6)建设内容:技改项目以厂内已建成并且闲置多年的3万t/a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为基础进行技改,对原电子磷酸生产装置

中的吸收、脱砷、过滤单元进行改造。 (7)环评文件放置地点: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纸质文件)、云南 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意见反馈表下载地址: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

cn/); (8)公示日期;2021年6月23日至2020年7月6日;

(9)反馈方式; 建设单位联系人;张部长;联系电话:13700621803;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二街乡晋宁特色工业园区二街工 业片区;

环评单位联系人:王本涛;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高新技术广业开及区域。 联系电话:13888535430;E-mail:354473274@qq.com; 建设单位: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





第二次报纸公示

2021年6月24日

"我们重要什么在微信群

3.3 查阅情况

现大线下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纸质查阅场所设置于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内部(昆明市晋宁区晋宁工业园区二街工业基地),并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链接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众可以到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内部查阅纸质版,亦可到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yth.com.cn/)自行下载。

在 2021 年 6 月 22 日~7 月 5 日公示期间,无公众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文本,且无公众对本项目公开的环境信息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一次和第二次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来电来函,无信息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公司 3 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位于晋宁工业园区 二街工业基地内,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仅进行上述网络公 示、报纸进行公众参与方式外,未再进行其他的公众参与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我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和第二次征求意见稿的全本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我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进行 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和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 见。

虽然未收到反馈意见,我公司将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我单位将在基建期及投产后尽量雇用周边村民,建设过程中不再占用土地,集约资源;建设及运行过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达标排放,保护周边环境。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其他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资料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 (1) 环评技术咨询合同:
- (2)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图片):
- (3)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图片、2次报纸公示图片);
- (4)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关于对公众参与报告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3万吨/年电子级(LCD) 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虽然未收到反馈意见,我公司将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3万吨/年电子级(LCD)磷酸生产装置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2021年7月6日